

大專生金融就業公益專班

A 前言：

「大專生金融就業公益專班」係由主辦單位(臺灣集保結算所)及承辦單位(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)，為響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強化履行企業社會責任，協助專班結訓學員儘早進入職場，俾加速其個人與家庭經濟的改善，翻轉人生。本年度開辦之核心學校共計有北區 3 所，中區 3 所，南區 2 所東區 1 所。其中，本校為北三區之核心學校。

B 專班特色：

- 1 專班課程完全免費，並提供學員午餐(便當)、背包及生活津貼補助(\$160 ? /時)。
- 2 安排金融相關產、官、學界專家授課，輔導考取金融專業證照。
- 3 依照課程進度，由專班安排學員參加五項金融證照考試各一次(免負擔報名費)，如下。
 - (1)金融常識與職業道德證照
 - (2)證券商業務員
 - (3)信託業務人員
 - (4)期貨商業務員
 - (5)投信投顧業務員(法規乙科)，目前尚未舉行測驗。
- 4 邀請職場專家與談求職及面試技巧、提供就業諮詢。
- 5 協助結訓學員參加金控公司就業媒合，以順利進入就業市場。

C 符合資格學員之條件(學員主修科系不限)：

- 1 就讀國內大專學校(院)之應屆畢業生。
- 2 最近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65 分以上且德行成績無曠課及懲處紀錄者。
- 3 財務或其他條件符合條件。

D 課後評量及生活補助：

- 1 統一以課程出席及參加課後評量時數領取生活補助金。課後評量原則是(10 題是非題+10 題單選題)，可翻閱講義與參考書籍作答。
- 2 若當週未參加課後評量，則次週補考，補考時間將不發給生活補助金。若不參加補考，該週課後評量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- 3 由本基金會以月為週期統計學員之出席狀況及平時測驗成績，據以核發學員生活照顧補助。本專班學員上課出席，生活補助費每人\$160 ? /時。($\$160/\text{時} \times 170 \text{ 小時} = \$27,200$)

E 接受本項生活補助費之學員須符合平時考核標準：

- 1 參與課後評量。
- 2 每日曠課達 2 小時以上者，取消請領該日生活補助費資格。

F 退訓：

- 1 開訓當日無故不到，且未事先完成開訓日請假者。
- 2 曠課超過 12 小時，或缺曠課合計達 30 小時(含)以上者。
- 3 課後評量成績未達 60 分連續 3 次或累積達 6 次者。

G 課程內容：

108 學年度的課程時間是自 108 年 9 月 21 日至 109 年 3 月 31 日。預計 109 年 3 月初進行生涯規劃調查，3 月下旬進行就業媒合等徵才活動。固定於週六及週日開課，每日 6 小時、每週授課 12 小時為原則，每週六或日下午課後評量(16:30-17:30)，預計 13 週完成課程。

寒假與學校期中考、期末考時間均停課。

模組	編號	科目	時數
金融基礎教育	A1	金融基礎教育科目	6 小時
金融專業證照	B1	證券專業科目	42 小時
	B2	期貨專業科目	27 小時
	B3	信託專業科目	27 小時
	B4	投信顧專業科目	9 小時
	B5	銀行專業科目	18 小時
金融實務專業	C1	實務專業科目	18 小時
課後評量			13 小時
證照測驗			10 小時
總時數：共 170 小時			

H 結業證書：

參訓學員於學期期間完成金融基礎教育、專業證照及實務專業等所有課程，並符合專班出勤曠課與請假合計不得超過 30 小時(含)之規定，且無發生其他退訓情事，將取得專班頒發之結業證書。

I 就業媒合資格：

1 完成專班課程取得結業證書。

2 於填寫履歷資料前須取得**金融常識與職業道德**證照，及以下課程規劃之金融證照任 3 張：**證券商業務員、信託業務人員、期貨商業務員、投信投顧業務員(法規乙科)**。

J 學習評量獎勵：

1 各班依研習總成績取前 3 名頒發獎勵金，第一名\$10,000、第二名\$5,000、第三名\$2,000。

2 其他金融證照獎勵：學員於登錄媒合履歷前自行報考取其他金融證照(共 14 項)其中任 3 項證照者，將於課程結束後統一發放獎勵金\$3,000。

3 優秀學員獎勵：每班選出優秀學員於慶生會表揚(慶生會於課程期間辦理 2 次)，每次獎勵金額度為\$5,000。

4 外語證照獎勵：課程結束前取相當於多益成績(TOEIC)750 分以上，給予獎勵金\$2,000。

附註：其他法定金融專業證照(14 項)

證券商高級業務人員、票券商業務人員、股務人員、銀行內控與內稽、初階外匯人員、衍生

性金融商品銷售人員、初階授信人員、人身保險業務員、財產保險業務員、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、保險核保人員、保險理賠人員、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專業人員測驗、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。